



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九龙坡文旅发〔2023〕43号

各科室（队、中心）、各基层单位：

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及处置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经我委第24次党委会、第33次党委会决定，现决定废止《关于印发〈2020年全国文明城区提名城区创建工作九龙坡区文旅企业及景区（景点）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等5个文件。相关文件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。

附件：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目录

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

2023年10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

附件

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标 题
1	《关于印发〈2020年全国文明城区提名城区创建工作九龙坡区文旅企业及景区（景点）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
2	《关于印发〈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旅游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
3	《关于印发〈九龙坡区文化旅游行业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和“黑名单”暂行管理制度〉的通知》
4	《关于印发〈开展文旅“暖企”行动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
5	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工作的通知》